

证券代码：872876

证券简称：恒丰能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吴卫群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则，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

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为与全体股东共享发展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提出权益分派预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本年度，公司监事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结合下一年度年经营计划，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天运[2020]审字第 90137 号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